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7-106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十四）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广”）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以下简称“交行福建分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理财产品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 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理财产品。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
- 2、发行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币种：人民币
- 4、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5、投资金额：500 万元
- 6、资金来源：暂时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7、产品预期收益率：按照赎回份额的实际存续天数和对应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理财收益，交通银行将根据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各档次预期年化收益

率

8、产品成立日：2017年9月1日

9、产品到期日：该理财产品为开放式产品，开放期内（产品提前终止日前）每个工作日的交易时间（9：00-15：30）均可申请赎回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福建天广与交行福建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产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债券或其他资产，可能因债务人违约或者其他原因在投资周期届满时不能足额变现，由此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2、流动性风险：除本理财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理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理财产品遭受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投资者理财产品资金划付至投资者清算账户。

6、在最不利情况下，由于市场波动导致贬值或者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使产品到期时理财投资收入有可能不足以支付预期收益，理财收益甚至可能为零，届时理财资金将按照产品到期时的实际现金资产向客户进行分配，分配按先应得理财本金后应得理财收益的顺序进行。产品到期时，如实际现金资产不足分配客户理财本金的，银行保证向客户支付理财本金，理财收益为零；产品到期时，如实际现金资产分配客户理财本金后有剩余的，以剩余资金为限分配理财收益。理财产品将向发生信用风险的投资品种发行主体进行追偿，追偿所得的全部资金将在扣除银行垫付给客户的理财本金（如有）及相关费用后，将剩余部分资金继续向客户进行分配。

三、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电白中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生物”）使用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以下简称“招商南海支行”）期限为 88 天的点金公司理财增利系列 531 号理财计划产品，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91.62 万元。

2、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园林”）分别使用 15,000 万元及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期限为 60 天和 30 天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其中 1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27.21 万元；15,000 万元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83.98 万元。

3、2017 年 2 月 20 日，中茂园林使用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期限为 90 天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85%。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95.99 万元。

4、2017 年 3 月 10 日，中茂生物使用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招商南海支行期限为 91 天的点金公司理财之鼎鼎成金 69893 号理财计划产品，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4.35%。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

益为 108.45 万元。

5、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柳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柳城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4 天的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 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0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40 万元。

6、2017 年 4 月 13 日，福建天广与农行柳城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流动资金 500 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7、2017 年 4 月 13 日，福建天广使用流动资金 4,000 万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泉州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 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福建天广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至 6 月 30 日累计赎回 4,000 万元，累计获得收益 11.06 万元。

8、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使用流动资金 3,300 万元购买中信泉州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 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及 30 日分别赎回 1,000 万元及 2,300 万元，累计获得收益 23.26 万元。

9、2017 年 4 月 14 日，福建天广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0 万购买期限为 34 天的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19 期，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3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5.37 万元。

10、2017 年 4 月 14 日，福建天广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开放式）》，使用流动资金 1,300 万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福建天广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赎回结构性存款 500 万元，获得收益 0.08 万元。福建天广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赎回结构性存款 800 万元，获得收益 4.25 万元。

11、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与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流动资金 800 万元购买“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12、2017 年 5 月 26 日，福建天广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

金 3,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40 天的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4 期，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3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0.85 万元。

13、2017 年 6 月 13 日，中茂生物与招商南海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1 天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15%或 4.2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35.67 万元。

14、2017 年 6 月 14 日，中茂园林与招商南海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0 天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15%或 4.2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7.67 万元。

15、2017 年 7 月 11 日，福建天广与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普通开放式）》，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 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福建天广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赎回 500 万元，获得收益 0.25 万元。

16、2017 年 7 月 17 日，中茂园林与招商南海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2 天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15%或 3.41%。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4.95 万元。

17、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2,4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40 天的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8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0.13 万元。

18、2017 年 7 月 20 日，福建天广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泉州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2,7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5 天的“海西·源泉”水到渠成系列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 2017179 期，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4.35%。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1.26 万元。

19、2017 年 7 月 20 日，福建天广与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流动资金 2,300 万元购买“兴业金雪球-优

先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0、2017 年 7 月 20 日，福建天广与中信泉州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理财产品总协议》，使用流动资金 1,000 万元购买中信泉州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 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福建天广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赎回 1,000 万元，获得收益 0.81 万元。

21、2017 年 8 月 2 日，福建天广与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流动资金 700 万元购买“兴业金雪球-优先 2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2、2017 年 8 月 21 日，中茂园林与招商南海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2 天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1.15%或 3.30%。

23、2017 年 8 月 25 日，福建天广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泉州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2,2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5 天的“海西•源泉”水到渠成系列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 2017190 期，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4.0%。

24、2017 年 8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分别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1,400 万元和 1,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40 天和 92 天的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分别为 3.70%和 4.20%。

四、对公司的影响

福建天广利用部分流动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系对流动资金的充分利用，可有效盘活流动资金，不会影响福建天广流动资金的正常使用及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提升福建天广及公司合并报表业绩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四日